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在保障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18日前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均为亲自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李宏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刘德学先生（简介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德学先生当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此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长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集方案》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4）。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5 日

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刘德学先生，1976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下属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公司下属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公司下属煤业公司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公司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河南神火炭素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海南神火奥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刘德学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5,000股。

截至目前，刘德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曾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刘德学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